

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达市住建勘设发〔2025〕10号

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达州市建筑师负责制试点工作 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等相关文件精神，现将《达州市建筑师负责制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达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12月26日



达州市建筑师负责制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

建筑师负责制是国家积极推行的工程建设组织模式。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助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5部门关于印发四川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方案的通知》（川建更新发〔2025〕49号）、《四川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精神，结合达州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内涵，改革现行工程建设管理流程和工程建设组织模式，研究探索建筑师负责制服务体系，以充分发挥建筑师及其团队在前期咨询、设计服务、工程造价和质量控制等方面的技术优势和技术主导作用，保障工程质量和设计效果，不断提升工程品质和投资效益。

坚持试点先行，鼓励设计创新，在民用建筑中逐步推广建筑师负责制，探索完善建筑师负责制的服务模式、监管方式和管理手段，提升项目品质和建设效率。

二、建筑师负责制的实施主体

（一）定义

建筑师负责制，是指以担任建筑工程设计主持人或设计总负责人的注册建筑师（以下简称为责任建筑师）为主导的团队，依

托所在设计单位为实施主体，依据合同约定，开展设计咨询与管理服务，提供符合社会公共利益和建设单位使用要求的建筑产品和服务的工作模式。

实行建筑师负责制的项目，责任建筑师担任项目牵头人和统筹人，具体的技术责任由具体的技术专业责任人承担。责任建筑师可以在委任或授权相关专业技术责任人时对责、权、利予以明确。

（二）人员要求

建筑师是设计咨询团队的总负责人，接受建设单位委托，代表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过程及建筑产品的总体质量和品质进行全程监督。

参与试点的责任建筑师由所在设计单位推荐，团队成员由责任建筑师择优选聘。责任建筑师确定后，一般不得更换；确需更换的，经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协商一致，选择同等条件的其他建筑师替换，并按要求进行合同信息变更。

责任建筑师应符合以下要求：（1）应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当项目主导专业为非建筑专业时，项目负责人（相当于建筑专业为主导专业项目中的责任建筑师）应具有与项目类型、规模相匹配的专业任职资格及工作经验；（2）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3）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10 年以上设计工作经验，担任过 5 个及以上同类型、类似规模工程的设计项目负责人或设计总负责人；（4）能投入

充足的时间与精力履行试点项目责任建筑师的职责；（5）满足国家、四川省现行设计执业资格管理的有关规定。

建筑师团队要求：责任建筑师应根据咨询服务合同中明确的服务范围组建技术及管理团队，组建模式可以采用责任建筑师所在设计单位总包加专业分包模式，或设计单位牵头多单位组成联合体模式，并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各种资质条件。应配置与试点项目服务内容相匹配的人员，包括建筑、结构、给水排水、暖通、电气等专业设计人员，也可包含参与工程建设的项目管理、造价咨询、工程监理、招标代理等各类专业技术顾问或咨询机构。团队人员应具备法律法规及合同服务内容要求的相关注册执业资格，且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团队构成可采用设计总包加专业分包模式，或设计单位牵头多单位组成联合体模式，并具备与所承接服务内容对应的各项资质。

三、实施范围

实施范围包括：简易低风险民用建筑项目。鼓励政府投资项目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优先在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村镇建设等领域开展试点，积累经验后再逐步推广。社会投资的民用建筑项目自主申报采用建筑师负责制服务模式。建筑师负责制试点项目原则上由建设单位自主确定后向项目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按照择优推广原则确定试点项目并予以指导实施。

四、服务内容

建筑师及团队依据合同约定，为建筑工程全过程或部分阶段（至少应包含工程设计、招标采购和施工监督三个阶段）提供设计咨询及管理服务，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具体的试点实施方案，在合同条款约定、建筑师工作流程、各阶段具体主导工作内容等方面作出详细说明，并在建设单位与建筑师所属的设计单位签订的设计咨询合同中予以明确。主要包含以下服务内容：

（一）规划设计。具备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的团队可依据控制性详细规划，提供修建性详细规划、城市设计或城市更新规划方案编制等服务，促进建筑设计和上位规划、城市设计等的衔接落实、协调统一。

（二）策划咨询。提供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编制服务，参与投资决策咨询，提供项目策划咨询报告、概念性设计方案及设计要求任务书，协助建设单位完成前期报批手续。

（三）工程设计。提供建筑设计各阶段技术成果和施工现场技术服务，综合协调各类专项设计。承担施工承包商完成的施工图深化设计审核服务，重点解决设计施工一体化，准确控制施工节点大样详图，促进建筑设计精细化。

（四）招标采购。代理建设单位进行承包商招标管理或非招标工程的采购管理。组织编制招标采购文件及合同文本，组织招标采购答疑，建设单位应邀请责任建筑师参与评标、定标，协助建设单位合同谈判和签署等服务。

(五) 施工监督。代理建设单位在施工阶段对总承包方、分包方、材料供应方和其他咨询机构履行监督职责，通过检查、签证、验收、指令、确认付款等方式，对施工进度、质量、成本进行总体指导、优化和协调。负责设计技术交底，签署材料、设备以及工程进度、工程款支付确认单，依照法律、法规以及有关技术标准、设计文件和建设工程承包合同。代表建设单位对施工质量实施监督，代理建设单位完成工程报批和验收。在竣工交付及工程质量保修期内，辅助调试，组织编制竣工图、建筑使用说明书和维修手册，协助完成竣工文件归档及项目决算。

(六) 运营维护。根据建设单位或使用单位要求，提出运营维护计划，开展项目使用后评估服务，提供建筑全寿命周期的品质管理服务，提供建筑更新改造、扩建与翻新的设计咨询等服务。

(七) 其他附加服务。根据合同约定，可提供包括工程勘察、BIM 设计咨询、绿色低碳技术应用、造价咨询等服务。

五、责任划分

(一) 建设单位责任。建设单位与建筑师及团队应在合同中明确双方责任、权利和义务，并在与其他勘察、设计、咨询、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合同中明确建筑师权力，建筑师签署、加盖印章提交的设计文件、施工文件及申报资料与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建筑师及团队责任。建筑师及团队应在合同授权范围依约负责统合各项设计咨询及管理服务，保证建筑品质和建设单

位利益。建筑师及团队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职责，造成建设单位利益损害的，由建筑师所在单位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有权向签字盖章的建筑师及团队成员、咨询机构进行追偿。

（三）参建各方责任。在现行法律法规确定的责任框架下，建筑师的审核、同意、签证、验收、确认等不能免除、转移或减轻建设、施工总承包、分包、供应和其他咨询等参建单位应负的法律责任和合同义务。

六、保障措施

（一）建立健全协调保障机制。项目建设各相关管理部门应结合本部门职责，有效推进试点工作与常规工作的顺畅衔接。各级各部门应鼓励和引导建筑师负责制试点工作，会同各相关行业协会等，做好试点工作的服务保障，积极解决试点项目在试点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

（二）优化审批流程。依建设单位申请，建筑师负责制项目在取得地块规划条件后，即可开展方案阶段招标，委托建筑师团队开展咨询服务和建筑设计。探索试点项目采用告知承诺制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三）健全风险保障机制。支持建筑师负责制项目建设单位投保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建筑师所在设计单位购买设计责任保险。借鉴国际上专业人士职业责任保险制度，探索建筑师等专业人士的个人职业责任保险，由设计单位为建筑师团队投保，纳入企业责任保险体系。

(四) 强化政策扶持。加强设计行业从业人员实名制管理和试点项目及建筑师团队的诚信管理。将建筑师负责制试点项目纳入全市勘察设计行业信用考核,对积极采用建筑师负责制服务模式的单位给予信用激励。积极总结推广建筑师负责制成功经验、宣传优秀典型案例,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建筑师负责制,提高社会认知度和影响力,营造各方共同关注、支持建筑师负责制发展的良好氛围。对实行建筑师负责制的项目在评定相关勘察设计、工程质量有关奖项时予以倾斜。

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试行期限为一年。

附件: 建筑师负责制试点项目申报表

附件

建筑师负责制试点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	城市更新 <input type="checkbox"/> 老旧小区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修缮及活化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美丽村居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手机	
建筑师 所在单位		联系人及手 机	
*建筑规模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其中， 地上 平方米， 地下 平方米) 包含单位工程情况：		
*项目简介			
*拟委托建筑师 及团队承接服 务内容及相应 资质	规划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策划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监督 <input type="checkbox"/> 运营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BIM设计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加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承接服务内容所具备相应资质：		
拟委托建筑师 概况或对建筑 师要求	姓名		联系方式
	职务		职称
	具有的执业 资格/注册证 号		工作年限
	所获奖项/荣 誉称号		

<p>拟委托建筑师类似工作业绩</p>			
<p>建筑师团队的组成</p>			
<p>项目主要参与主体申报意见</p>			
<p>*建设单位</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建筑师 所在单位</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注： *为必填项，如项目未确定建筑师及团队，可仅填*项